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DZB2025-1142

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
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

询价文件

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二章 总则	12
第三章 询价文件	14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	16
第五章 询价、评审和定标	22
第六章 合同签订	26
第七章 其他	27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29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30
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六部分 采购需求	58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DZB2025-1142

项目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860,463.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60,463.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60,463.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苗木类	樟子松	6757(株)	详见采购文件	236,495.00	-
1-2	苗木类	新疆杨	10064(株)	详见采购文件	623,968.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按要求完成供货并交付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2、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3、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2-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2、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3、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 CA 锁上传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4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2、在询价文件获取时间内请及时在 CA 锁下载电子版询价文件，否则后果自负。

3、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

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2.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办理，联系电话：0912-3452148。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

地址：榆阳区巴拉素林场

联系方式：159919297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A 座 15 层 B 区

联系方式：029-85561862/85561863 转 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倩、张静、戚洪良

电话：029-85561862/85561863 转 818

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预算	本项目询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捌拾陆万零肆佰陆拾叁元整（¥860463.00），询价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联合体询价	不接受
4	备选询价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询价方案和多个报价。
5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详见询价文件第二部分。
6	报价采用币种	人民币。
7	询价保证金	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按照询价文件给定格式填写），其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8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1、不组织。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另行书面通知。 2、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需要，自行组织踏勘（一切费用自理）。
9	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均应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不管询价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询价文件约定执行。
10	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

		〔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1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不适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 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 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 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 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 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1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	---------------	----------

14	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
----	-----------	---

		监督管理。
15	是否定向采购	☐否，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所有供应商不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是，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所有供应商不享受价格分优惠政策。
16	信用承诺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信用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和《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在本项目询价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须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2、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询价将被否决，后果自负。供应商请将申报截图附在响应文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合同定价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18	影响公平竞争的要求	在询价过程中，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7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8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询价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

		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在询价小组要求的时间内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9	响应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解密。 成交供应商需在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平台导出响应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两套，电子文件（U盘：一份可编辑的word版、一份有签章的扫描件版）一份。
20	信息发布媒体	本项目通过<u>陕西省政府采购网</u> (https://www.ccgp-shaanxi.gov.cn)及<u>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u> (http://ggzyjy.yl.gov.cn/) 发布。供应商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里的相关信息，供应商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1	成交通知书	1、领取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A座15层B区 2、联系电话：029-85561862/85561863转818 3、联系人：黄倩
22	交易平台操作提醒	1、本次招标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确认（网址：http://ggzyjy.yl.gov.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供应商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在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未按要求完成响应文件全部传输的，视为响应文件递交不完整，不满足询

		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由询价小组依法否决其投标。 3、开标采用在交易平台开启供应商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方式。开标时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解密成功的，后果自负。
23	备注	1、询价文件中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认证）有专门规定的，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认证）的为准；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供应商须知附表为准。 2、询价文件中如涉及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最新要求为准。

第二章 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采购项目。

二、名词解释

1、采购人: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3、供应商:是指响应询价、参加询价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供应商代表:是指参加询价竞争中代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是其被授权人,供应商代表是唯一的。

三、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询价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了询价文件。

四、询价费用

供应商参加询价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

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六、特殊情形

1、特殊情形：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特殊情形规定

2-1、其他组织：

①、事业单位参加询价的，应参照本询价文件给出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询价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事业单位的法人签章；

②、分公司参加询价的，应参照本询价文件给出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询价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分公司的负责人签字；

③、个体户参加询价的，应参照本询价文件给出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询价响应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处可以是其经营者本人签字；

2-2、自然人：自然人询价的，应参照本询价文件给出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其中询价响应文件要求盖公章处可以是自然人本人的手印；不接受自然人授权他人参加询价。

第三章 询价文件

一、询价文件的组成及注意事项

1、询价文件是供应商准备询价响应文件和参加询价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询价文件用以阐明询价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询价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询价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共六部分内容。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在询价响应文件中对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未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被视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

3、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询价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询价文件视为无效。询价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询价使用。

4、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询价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5、凡因对询价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询价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3、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询价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更正公告通过供应商报名时备注的电子邮箱发送至所有获取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相应更正公告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更正公告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如供应商未给予书面回复，则视为收到并认可该更正公告的内容。

2-4、供应商认为需要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三、答疑会和现场踏勘（本项目不适用）

3-1、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询价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询价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踏勘或者召开询价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踏勘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3-2、供应商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

一、资格响应文件（用于资格审查）

2-1、基本要求：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1-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2-1-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2-1-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2-2、特定资格要求：

2-2-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询价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2-2、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2-3、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附网站申报截图）。

注：①、请供应商认真核对响应文件中是否按上述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自行承担无法通过资格审核的风险。

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

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③、本项目所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中的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处罚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

④、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1、各供应商应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

2、询价响应文件包括：询价响应文件应由询价函、询价报价表、询价分项报价表、技术响应偏离表、商务响应偏离表、资格响应文件和其他文件、资料部分组成。

2-1、资格响应文件

2-2、商务及技术性文件

2-3、其他部分

3、供应商应对询价文件的商务和技术要求作出响应，优于和偏离处均须做出注明和说明。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被视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

4、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4-1、必须根据询价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培训等；

4-2、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4-3、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设备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注：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

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询价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询价处理，即使成交也将取消成交资格）

5、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询价和串通询价。

6、询价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应当使用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写，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扩展。

6-2、询价报价表为询价大会上唱价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询价文件要求格式。

7、询价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询价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询价报价

8-1、询价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8-2、询价报价按照报价表内容填写，并由供应商代表签署。

8-3、询价报价

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产品运输、保险、税费、询价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8-4、供应商须对《采购需求》中任何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报价的询价。供应商应在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询价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8-5、供应商所报的询价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询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询价而予以拒绝。

8-6、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会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会将其作为无效询价文件处理。

9、询价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10、询价有效期

10-1、询价有效期从提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询价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询

价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询价文件中载明的询价有效期。

10-2、本项目询价有效期为询价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个日历日。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询价有效期，询价响应文件中载明的询价有效期可以长于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少于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询价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10-3、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询价有效期届满之前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询价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供应商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的，不能修改询价响应文件。

10-4、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询价有效期届满之前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有效期。供应商拒绝延长询价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供应商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供应商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的，不能修改询价响应文件。

11、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询价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不得出现负偏离。包含以下内容：

11-1、询价函；

11-2、询价报价表；

11-3、商务响应偏离表；

11-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12、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询价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含以下内容：

12-1、询价分项报价表；

12-2、技术响应偏离表（应当尽可能提供检测报告、产品彩页、官网截图等材料予以佐证）；

12-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三、询价

1、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响应文件应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或签署

错误供应商将自行承担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询价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本项目供应商仅需在公共资源平台自行提交即可。

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

2-2、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销投标。

3、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3-1、询价响应文件中询价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询价报价表为准；

3-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询价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询价无效。

4、询价纪律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询价小组应当认定其询价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1、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价不得有下列情形：

4-1-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4-1-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4-1-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1-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4-1-5、在询价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询价；

4-1-6、成交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4-1-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4-1-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4-1-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4-1-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前 10 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成交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4-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询价，其询价无效：

4-2-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事宜；

4-2-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2-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询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2-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询价无效：

4-3-1、未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的；

4-3-2、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3-3、不具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3-4、报价超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3-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3-6、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询价、评审和定标

一、询价及询价程序

1、询价会议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供应商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询价的，视同认可询价结果；

2、询价时，可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询价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3、供应商签到：供应商派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参加会议，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成功。若无法正常签到，及时与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 联系沟通解决。供应商自行承担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签到不成功而导致的风险。

4、询价会议主持人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会议时间宣布询价；

5、各供应商解密；

6、解密完毕后，宣布询价会议结束。主持人宣布询价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代表应立即退场（询价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供应商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评审结果供应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上查询。；

注：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

二、资格性审查

1、询价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规定，对询价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资格响应文件审查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询价文件要求，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如果采购人认为供应商的资格响应文件复印件存在疑点，可以要求其现场提供原件进行核查。两者出现不同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提供原件，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轮。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询价采购活动终止。

三、询价

1、询价小组的组成：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的规定，依法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成员在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采

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询价小组，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代表授权函。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询价小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询价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询价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询价小组依据询价文件的规定，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2、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对评审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3、评审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

4、评审须知

4-1、凡属于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审的有关资料、成交候选人的有关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4-2、在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以及合同的签订过程中，供应商向询价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询价被拒绝。

4-3、为了有助于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询价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评审工作程序及内容

5-1、询价采购项目询价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5-2、询价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3、询价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内容

5-3-1、响应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询价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询价小组评判的；

5-3-2、响应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询价有效期等

不符合询价文件的规定，影响询价小组评判的；

5-3-3、询价报价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限价或其他报价规定的；

5-3-4、各项技术（服务）、商务要求出现负偏离的；

5-3-5、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询价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5-3-6、没有完全响应询价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或属于询价文件中询价无效情形的。

5-4、澄清有关问题：对于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询价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注：询价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询价处理。

5-5、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6、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6-1、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于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2、询价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布前应当保密。

五、特殊情况处理

1、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评审过程中，若出现合格供应商少于三家时，采购人将依法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采购方式或重新组织采购。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8〕26 号），特殊情形的处理办法：采用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或询价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评审专家审核认为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可以现场自行决定采用，不再进行公示。

六、低于成本价询价处理

1、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2、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确认。

3、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询价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八、定标

1-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1-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询价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

1-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1-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上成交结果公告，询价文件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1-5、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第六章 合同签订

一、合同授予

1、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2、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10%）。

二、签订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0）个日历日内，成交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无法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第二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组织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第七章 其他

一、询价代理服务费

1、服务费收取：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中的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成交通知书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计算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决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

收款单位：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二环支行

银行账号：103673241394

二、质疑与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1、质疑

1-1、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资料；

1-3、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1-3-1、联系部门：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招标部

1-3-2、联系电话：029-85561862/85561863 转 818

1-3-3、联系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A座15层B区

2、投诉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三、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招标方式或重新组织招标：

1-1、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3、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4、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第三部分 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1-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按要求完成供货并交付验收。

1-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付款方式

1-1、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40%的预付款；

1-2、苗木验收合格，采购人栽植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剩余合同价款即合同金额的 60%；

1-3、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对应支付金额的发票及支付申请。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供应商需确保苗木品种 100%纯正，不得掺杂其他品种或劣质苗。

1-2、苗木无病虫害（如根腐病、蚜虫、蛀干害虫等），根系发达。

1-3、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四、验收

1-1、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询价文件、响应文件。

1-2、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采购人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

1-3、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询价处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人):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榆林市榆阳区巴拉素林场榆阳区省治沙所至王则湾村段（半固定沙地）治理项目（项目编号：WDZB2025-1142）供货合同。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编号：_____

3、项目地点：_____

二、货物、数量以及规格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型号/规格	单价	总价	技术参数

三、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四、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其他

五、付款方式：_____

六、交货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内，按要求完成供货并交付验收。

2、交货地点：_____

3、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包装、运输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包括生产厂到供货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等费用。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九、验收

1、乙方与甲方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本项目在乙方通知服务履约完毕后进行验收。

3、验收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文本、询价文件、响应文件。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

十、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询价文件、响应文件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乙方提供货物的质保期为_____(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十一、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____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____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外,在调换货物期间,应按调换货物金额每日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

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人民法院诉讼。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返回招标代理机构壹份）。甲方、乙方及确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甲 方：_____（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_____（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正本/副本)

***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时 间： 年 月 日

一、资格响应文件

1. 身份证明文件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网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法定代 表人身 份证复 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图文传真	
	通讯地址			
	网 址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询价采购项目的询价、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询价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署栏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签字（或盖章）：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限自询价会议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本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情形，本单位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2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信用承诺

3-1.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询价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询价；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询价；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询价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询价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及相关财政部门的规定，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供应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网站申报截图。

3-2.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2026年05月19日

在_____项目询价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询价；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询价；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询价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询价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供应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网站申报截图。

3-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询价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询价；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询价；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询价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询价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询价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2026年 05月 19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供应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网站申报截图。

3-4.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2026年 05月 19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响应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供应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网站申报截图。承诺有效期为一年。

4.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4-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5. 其他资格要求

注：1、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相关资格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2、响应文件须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二、商务及技术性文件

1. 商务部分

1-1. 询价函（格式）

询 价 函

致：陕西万德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询价邀请函，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询价。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自愿按照竞询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我方承诺时间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3、我方同意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并承诺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询价有效期一致。

4、若我方中标，将在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平台导出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两套，电子文件（U 盘：一份可编辑的 word 版、一份有签章的扫描件版）一份。

5、我方承诺询价有效期为询价后（_____）天（日历日）。

6、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询价报价表（格式）

询价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询价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交货时间	（_____）日历日
备 注	

注：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产品运输、保险、税费、询价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3. 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商务要求	询价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询价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询价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4.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关资料，如企业荣誉等、所获证书等。

2. 技术部分

2-1. 询价分项报价表（格式）

询价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位	询价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询价总价（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大 写：_____									

-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询价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询价处理。
- 2、供应商在本表中必须详细注明所投产品的“品牌”和“规格型号”，自行承担填写错误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 3、“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询价报价表”报价合计相等。
- 4、“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须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 日 期：_____

2-2. 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技术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询价文件 技术要求条款	询价响应文件 技术响应条款	偏离情况	说 明

注：1、供应商须将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按照采购项目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按照响应的技术参数尽可能的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予以佐证。

4、谈判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的风险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日 期：_____

2-3. 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按照响应的技术参数尽可能的提供证明材料予以佐证。

2-4. 项目实施方案

2-5. 售后服务方案

3. 其他部分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 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2.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技术职称
管 理 人 员	····				
技 术 人 员	·····				
服 务 人 员	·····				

注：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3. 承诺函

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询价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询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4. 供应商业绩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须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第六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及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1	樟子松	1、 $H \geq 2.0m$; 2、 $G \geq 1.2m$; 3、保留轮层 ≥ 5 层; 4、土球 40*40cm。	株	6757	农、林、牧、渔业
2	新疆杨	1、苗木 $\Phi \geq 8cm$; 2、定杆高度 $H \geq 3.5m$ 。	株	10064	农、林、牧、渔业

二、其他要求

1、树种、规格等必须满足采购清单所示的标准。如有调整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2、成交单位所供苗木须经采购人到苗木种植场地考查认定，采购人不接受未经考查认定的苗木。

3、苗源：适合榆阳区风沙区土壤及气候的苗木，不选用疫区苗木；供货时须随车提供二证（检验证、检疫证）一签（苗木标签），送货至采购方指定地点验收。

4、苗木无病虫害（如根腐病、蚜虫、蛀干害虫等），根系发达，如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拒收。

5、苗木运输前需妥善包装，确保到货时苗木无损。

注：以上要求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